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主席	秘書長	廳長	處長

總收文	事由
府建字第3866號	據呈報查禁煤貨情形，指令遵由

文別：指令　送達機關：江陵縣政府　類別：　附件：

擬稿：

稿：

核：

行政院

到年月日

收發室

年　月　日

核准

簽發

會稿

主稿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十二月廿五日

會辦　交　年　月　日　時

擬稿　年　月　日　時

核簽　年　月　日　時

判行　年　月　日　時

繕寫　年　月　日　時

校對　年　月　日　時

蓋印　年　月　日　時

封發　年　月　日　時

檔案　第　字第　號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令 三十九年十月 日 字第 號

指令 三十九年十月三十日行一字第八六號呈報本縣查禁敵貨情形一辦理情形一辦理情形一辦理

建設廳

119

第 湖一針 湖北省政府摘由單

收	字第	號	何處何人來文	別
示	批	辦	摘由	文到日期
			江漢路商業街	年月日
			查禁賭博情形	件附

中華民國廿九年十一月廿日收

151486

29年11月23日(星期) 時

省建字第 3866 號

湖北省档案馆

事由 呈復本縣敵貨情形請 鑒核由

江陵縣政府呈

行一字第八八六號

民國二十九年十月三十一日

案奉

湖北第四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專一字第五五四二三號代電開案准

湖北省政府二十九年九月省建三施字第三四二三號代電開：

「案奉 湖北省政府二十九年九月銑代電開查關於敵偽經濟封鎖委員會本年八月銑代電開查關於敵偽經濟封鎖情形本會函應全部明瞭特電請貴省府轉飭轄境查禁敵對敵經濟封鎖及其困難所在轉報本會以憑核辦等因奉此除電復並將本會現已成立以來工作概況按月函送過會俾資統籌推進盼復為荷等由准

府遵照辦理具報以憑核轉滋要等因奉此除分電外仰即遵照辦理
巡報省府並分報本署查核為要」
本衙只有零星「紫金山牌香烟」「罐頭」「海帶皮」「帶絲」等物本府進駐此間後業經
令飭該管區署及郝穴市商會嚴厲查禁不難絕跡奉令前因除由郝穴市稽
查隊召集聯席會議決定設立仇貨檢查哨負責檢查以杜來源並分呈外理
合將查禁敵貨工作情形備文報請
鈞府鑒核
謹呈
湖北省政府主席陳
江陵縣縣長范雨峯